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B

## KINGBOARD LAMINATES HOLDINGS LIMITED

###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8)

###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8,109.9	13,176.0	-38%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1,163.1	3,305.4	-65%
除稅前溢利*	567.3	2,867.6	-80%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基本純利*	422.2	1,873.9	-77%
—賬面純利	422.2	1,825.9	-77%
每股盈利			
—以基本純利計算*	13.5港仙	60.1港仙	-78%
—以賬面純利計算	13.5港仙	58.5港仙	-77%
每股中期股息	6.0港仙	15.0港仙	-60%
每股資產淨值	4.49港元	5.26港元	-15%
	淨負債比率18%	淨現金1,151.7	

\* 不包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股份形式付款四千八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8,109,913	13,175,953
銷售成本		<u>(6,812,063)</u>	<u>(9,172,836)</u>
毛利		1,297,850	4,003,11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69,179	45,190
分銷成本		(204,650)	(391,212)
行政成本		(406,161)	(543,9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虧損		(69,042)	(67,57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之收益		12,071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		(270)	(181,660)
融資成本	6	<u>(131,689)</u>	<u>(44,301)</u>
除稅前溢利		567,288	2,819,638
所得稅開支	8	<u>(144,713)</u>	<u>(993,563)</u>
本期間溢利		<u>422,575</u>	<u>1,826,075</u>
本期間溢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422,244	1,825,883
非控股權益		<u>331</u>	<u>192</u>
		<u>422,575</u>	<u>1,826,075</u>
每股盈利	10		
— 基本		<u>0.135 港元</u>	<u>0.585 港元</u>
— 攤薄		<u>0.135 港元</u>	<u>0.585 港元</u>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u>422,575</u>	<u>1,826,075</u>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儲備：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789,165)</u>	<u>(884,729)</u>
或會於其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投資重估儲備：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計入損益	270	181,66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之虧損	(34,415)	(46,600)
因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而重新分類至損益	<u>(12,071)</u>	<u>—</u>
	<u>(46,216)</u>	<u>135,060</u>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u>(835,381)</u>	<u>(749,669)</u>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412,806)</u>	<u>1,076,406</u>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412,405)	1,077,391
非控股權益	<u>(401)</u>	<u>(985)</u>
	<u>(412,806)</u>	<u>1,076,406</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99,388	1,268,4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7,256,079	7,217,777
使用權資產		587,503	585,7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183,552	860,4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06,678	89,53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272,103	553,269
遞延稅項資產		3,113	3,113
商譽		238	238
		<u>9,708,654</u>	<u>10,578,519</u>
流動資產			
存貨		3,267,476	2,429,64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2	3,617,054	3,833,741
應收票據	12	2,554,570	2,509,628
待發展物業		117,410	175,06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		899,800	561,30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14,82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925,630	889,018
可收回稅項		15,825	18,1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5,026	3,289,953
		<u>14,622,791</u>	<u>13,721,293</u>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2,255,323	2,544,365
應付票據	13	458,458	474,379
合約負債		370,137	374,150
應付股利		624,000	468,000
租賃負債		376	56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7,586	47,587
應繳稅項		541,230	598,525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918,393	200,000
		<u>6,215,503</u>	<u>4,707,566</u>
流動資產淨值		<u>8,407,288</u>	<u>9,013,72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8,115,942</u>	<u>19,592,24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56	1,293
遞延稅項負債		298,832	318,962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3,780,769	4,200,000
		<u>4,080,757</u>	<u>4,520,255</u>
資產淨值		<u>14,035,185</u>	<u>15,071,99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12,000	312,000
儲備		13,700,487	14,736,892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4,012,487	15,048,892
非控股權益		22,698	23,099
資本總額		<u>14,035,185</u>	<u>15,071,991</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所產生之附加會計政策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之若干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7號 (包括2020年10月及 2022年2月香港財務申報 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申報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

期內營業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營業額		
銷售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	4,877,455	7,190,895
銷售紙覆銅面板	660,149	804,267
銷售上游物料(附註a)	1,822,264	1,879,190
銷售物業	109,275	2,672,606
其他(附註b)	554,853	545,668
隨時間確認的營業額(附註c)	27,008	24,629
客戶合約營業額	8,051,004	13,117,255
租金收入	27,880	32,701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1,222	6,488
股息收入	29,807	19,509
	<u>8,109,913</u>	<u>13,175,953</u>

附註：

- (a) 上游物料的銷售包括銷售銅箔、環氧樹脂、玻璃纖維布和漂白木漿紙。付款期限為0至120天。
- (b) 其他主要包括銷售特種樹脂468,558,000港元(截止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7,290,000港元)。
- (c) 酒店住宿收入27,008,000港元(截止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629,000港元)。

#### 4.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以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具體而言，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下，本集團之須予呈報之部分為三個主要經營分部—(i)製造及銷售覆銅面板(ii)物業及(iii)投資。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用作分部呈報之會計政策，與其用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一致。分部之溢利或虧損代表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或虧損，但不包括某些項目（未分配的公司收入和支出、股份形式付款和融資成本），這是報告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於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措施。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根據經營及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覆銅面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	<u>7,914,721</u>	<u>164,163</u>	<u>31,029</u>	<u>8,109,913</u>
分部業績	<u>703,396</u>	<u>59,871</u>	<u>(31,556)</u>	731,711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23,498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56,232)
融資成本				<u>(131,689)</u>
除稅前溢利				<u>567,288</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覆銅面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營業額	<u>10,420,020</u>	<u>2,729,936</u>	<u>25,997</u>	<u>13,175,953</u>
分部業績	<u>1,830,156</u>	<u>1,356,295</u>	<u>(239,177)</u>	2,947,274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20,254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55,589)
股份形式付款				(48,000)
融資成本				<u>(44,301)</u>
除稅前溢利				<u>2,819,638</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覆銅面板分部其中一名客戶建滔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的營業額總值為1,732,98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92,619,000港元），佔本集團的期內營業額超過10%。



##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包括：		
銀行結餘及存款之利息收入	17,635	13,154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7,462	(990)
政府補助	31,676	16,797
其他	12,406	16,229
	<u>69,179</u>	<u>45,190</u>

##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利息	137,459	49,780
租賃負債利息	38	43
合約負債之估算利息	-	136
減：在建工程的資本化金額	(5,808)	(5,522)
減：待發展物業的資本化金額	-	(136)
	<u>131,689</u>	<u>44,301</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已資本化的銀行及其他借貸成本包括合約負債的估算利息13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及一般借貸池產生之銀行借貸成本，其計算法是採用平均資本化年利率1.7%(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

## 7. 折舊

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456,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5,700,000港元)。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包括：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91,887	422,209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16,331	446,513
香港利得稅	1,385	3,141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5,206	9,136
中國預提稅	34,863	117,257
	<hr/>	<hr/>
	149,672	998,256
遞延稅項		
本期間撥回	(4,959)	(4,693)
	<hr/>	<hr/>
	144,713	993,563
	<hr/>	<hr/>

按照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兩個期間於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在中國國內附屬公司所賺取的利潤所宣派的股息徵收5%至10%的預提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高新技術企業自其獲官方認可起享有為期三年的15%稅率優惠。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官方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二年：二零二四年)或之前。

計提土地增值稅撥備是按有關中國稅法及規則要求估算。按土地增值金額(根據物業銷售收入扣去指定直接成本)以累進稅率百分之三十至六十基準繳交土地增值稅。指定直接成本界定為土地成本，發展及建築成本，及其他關於房產發展的成本。按照國家稅務總局之官方公告，銷售物業時應暫繳土地增值稅，到房產發展完成後才確認所得收益。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了利得稅兩級制。該法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次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二百萬港元利潤將按8.25%徵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利潤則須按16.5%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固定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關係。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 9. 股息

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6港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星期四)左右寄發。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422,244	1,825,883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20,000	3,120,000
加上：因優先購股權導致的具潛在攤薄效應之 普通股之影響	—	1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120,000	3,120,015

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市價。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每股攤薄盈利假設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因為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低於平均市價。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約為766,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2,800,000港元)。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3,286,089	3,715,273
減去：信貸虧損撥備	<u>(542,715)</u>	<u>(574,985)</u>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2,743,374	3,140,288
預付供應商之款項	227,272	183,371
預付開支及按金	85,856	84,999
可退回增值稅(「增值稅」)	337,358	244,531
其他應收賬款	<u>223,194</u>	<u>180,552</u>
應收票據	<u>3,617,054</u>	<u>3,833,741</u>
	<u>2,554,570</u>	<u>2,509,628</u>
	<u>6,171,624</u>	<u>6,343,369</u>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總值為6,243,668,000港元，信貸虧損撥備為661,595,000港元。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最長為120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日)，視乎所銷售產品而定。

於報告期間結束當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基於發票日期(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2,303,374	2,672,381
91至180日	419,459	440,570
180日以上	<u>20,541</u>	<u>27,337</u>
	<u>2,743,374</u>	<u>3,140,288</u>

本集團應收票據之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當日起的90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本集團收到的所有票據的到期期限不超過一年。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834,332	964,300
預提費用	443,875	496,76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賬款	186,191	134,314
其他應付稅項	575,852	661,868
應付增值稅	121,035	136,536
應付土地增值稅	–	61,096
其他應付賬款	94,038	89,485
	<u>2,255,323</u>	<u>2,544,365</u>
應付票據(附註)	458,458	474,379
	<u>2,713,781</u>	<u>3,018,744</u>

####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18,06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48,000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間結束當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754,436	858,646
91至180日	37,311	43,435
180日以上	42,585	62,219
	<u>834,332</u>	<u>964,300</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二零二二年：90日)。本集團現行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清償。

本集團與貿易應付賬款有關的應付票據，其中已向相關供應商出具票據以供未來結算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二二年：90日)之內。

##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公佈，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之業績。於回顧期內，地緣政治衝突持續，加上通脹率及利率高企，消費信心疲弱，整體電子市場需求低迷，加上前兩年覆銅面板產能的擴張，致使產能過剩，因此期內覆銅面板銷量和售價均較去年同期錄得下跌。然而，集團擁有完善的垂直整合產業鏈及龐大的客戶網絡，加上不斷的技術改良以及出色的成本控制，在市況疲弱以及成本高企下，覆銅面板部門仍能取得不錯的成績。房地產部門因可銷售餘貨減少，部門營業額下降。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跌38%，至八十一億零九百九十萬港元，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基本純利(不包括非經常性項目)下跌77%，至四億二千二百二十萬港元。集團財政狀況維持穩健，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六港仙。

##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8,109.9	13,176.0	-38%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溢利*	1,163.1	3,305.4	-65%
除稅前溢利*	567.3	2,867.6	-80%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基本純利*	422.2	1,873.9	-77%
—賬面純利	422.2	1,825.9	-77%
每股盈利			
—以基本純利計算*	13.5港仙	60.1港仙	-78%
—以賬面純利計算	13.5港仙	58.5港仙	-77%
每股中期股息	6.0港仙	15.0港仙	-60%
每股資產淨值	4.49港元	5.26港元	-15%
	淨負債比率18%	淨現金1,151.7	

\* 不包括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股份形式付款四千八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 業務表現

覆銅面板部門：回顧期內，電子行業需求下滑，期內出貨量較去年同期下跌8%，月平均出貨量為七百四十萬張。但覆銅面板部門積極拓展新的市場領域，產品組合優化取得理想進展，用於便攜式設備的薄板、符合高環保標準的無鉛無鹵素覆銅面板、擁有廣泛環境適應度的高耐熱性及低膨脹系數的覆銅面板以及低損耗高傳輸速度的高頻高速覆銅面板等高端、高附加值產品銷售佔比顯著擴大。覆銅面板部門營業額下降24%，至七十九億一千四百七十萬港元。回顧期內，大宗商品、能源價格及運輸成本高企，有賴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不斷改進生產技術來提升生產效率及降低能耗，同時透過提升生產設備自動化率減省人員開支，有效地緩衝成本上漲帶來的壓力，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利潤下降48%，至十一億六千萬港元。

地產部門：集團繼續執行專注覆銅面板業務的發展策略，地產部門期內主要以銷售餘貨為主，因可銷售餘貨減少，部門營業額下降94%，至一億六千四百二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利潤下降95%，至六千七百八十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的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保持穩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八十四億零七百三十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十億一千三百七十萬港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則為2.3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

淨營運資金週轉期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八十六日增加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一百三十四日，細分如下：

- 存貨週轉期八十七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十一日)。
- 貿易應收款項(其中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八十二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六日)。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中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付賬款及不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票據)週轉期三十五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負債比率(即扣除銀行結餘後之銀行借貸除以資本總額之比率)為18%(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負債比率為7%)。短期與長期借貸的比例為34%:6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5%)。回顧期內,集團投資約五億港元添置生產設施。憑藉專業管理團隊豐富的經驗、穩固的業務基礎及雄厚的財政實力,管理層深信上述投資將為股東帶來長遠穩定的理想回報。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於回顧期內並無訂立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亦無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集團的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集團的備用財務資源充足,足以滿足未來市場發展的需求。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合共聘用員工約一萬零二百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萬零三百人)。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亦會根據公司的財政狀況和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

## 前景

進入下半年,客戶信心逐漸恢復,出貨量轉勢重拾升軌。近一年多的下行市場,PCB以及終端客戶都在消耗庫存,基本已見底。出口訂單逐漸回升,新能源汽車及其周邊產品例如充電樁等需求迅速增長、光伏等清潔能源普及,以及人工智能廣泛應用,預期覆銅面板市場會逐步企穩反彈。另外,市場下行期間,原材料價格不斷下跌,給我們庫存價格造成巨大壓力;現在除了銅以外,覆銅面板所有原材料庫存價格基本已降至極低點,有助提升下半年度的毛利率。公司各部門堅定信念,做到品質是前提,降本是要求,經過多年的產品研發及技術改良,預期成果將能逐漸體現,務求達至高質量持續發展。並與優質客戶強強聯合,推動終端客戶對集團產品的認證。上半年集團已在廣東省連州市增加銅箔產能每月450噸,下半年將額外再增加銅箔產能每月300噸。集團上游物料產品的質量一直深受外部客戶認可,除了可配合集團之發展,亦可增加對外銷售上游物料產品以提升集團的利潤。集團亦將於下半年於泰國增加覆銅面板產能每月40萬張,以配合集團的發展步伐。為響應國家推動節能減排,集團專業



及有系統地陸續於各工廠及物業建設分佈式太陽能光伏發電站項目，持續為集團帶來長遠利益，並反映集團致力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可持續發展目標。我們對集團的發展充滿信心，集團覆銅面板產品質量穩定，交期準時，獲得越來越多客戶的青睞，集團管理層將一如既往，克盡己任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回報。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各位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於回顧期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取得中期股息之資格，各股東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適用守則條文。

## 遵守標準守則

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操守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進行磋商，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資料。

承董事會命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國華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國華先生、張國強先生、張國平先生、林家寶先生、張家豪先生及周培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羅家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澍堃先生、張魯夫先生、龔永德先生及何國鳴先生組成。